

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于 2017 年在云南省华夏中等专业学校的基础上组建成立，是我国西南地区唯一一所独立设置的公办专科层次特殊教育职业院校，为财政拨款事业单位，隶属于云南省教育厅。学校开展全日制中、高等职业教育，兼顾继续教育和短期职业

技能培训及鉴定，根据产教融合和发展需要，定期组织开展校企联合培养订单专业，以适应区域产业经济发展和社会需要。

学校内设党政机构 13 个，教学辅助机构 2 个，二级教学机构 5 个，群团组织 3 个。现有公共基础教学部、马克思主义学院、特殊教育与公共服务系、经济信息系、艺术系，在招专业：特殊教育、康复治疗技术、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大数据与会计、电子商务、移动应用开发、网络舆情监测、艺术设计、美容美体、书画艺术、民族传统技艺 11 个专业，中专部招生专业有西餐烹饪、民族工艺品设计与制作、美术设计与制作、工艺美术、电子商务、计算机应用 6 个专业；目前高职在校生 2400 余人，中职在校生 400 余人。

学校以立足云南，服务西部，面向全国为办学目标定位，坚持“学院—企业—社会”三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模式，以“残健结合、共同发展、融合教育、服务社会”的办学理念，以市场和就业为导向，紧密结合残疾人就读、就业需求和残疾人事业、公共服务事业的人才需求设置专业，着力培养适应生产、管理、服务一线需要的、自食其力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

（二）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 党建引领

学校党委始终坚持党建引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习近平总书记赋予云南的使命任务，紧扣省委“3815”战略目标和云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的具体部

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

为切实做好以党建促业务发展，学校主要采取以下做法：一是加强政治建设，提高政治能力。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作用，学校党委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能力不断提升。二是加强思想建设，提高党员干部政治素养。学校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认真抓好党的创新理论学习。三是加强组织建设，夯实战斗堡垒。顺利完成党支部换届选举、分类定级、发展党员等工作，健全并落实党组织书记工作例会制度、党建带群建制度，巩固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成果，持续推进“智慧党建”工作，不断夯实党的基础组织建设。目前已有4个党支部成功创建“一流党建”示范党支部，占比44%，支部建设成效明显。

2. 立德树人

学校把立德树人、铸魂育人的根本任务和工作要求内化到学校办学治校各项工作中，坚持遵循育人规律，不断改革创新，激活“三全育人”原动力，不断推动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的有机结合，使学校办学特色和优势转化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综合能力。

（1）课程育人

充分发挥思政课堂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主渠道作用。马克思主义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充分发挥实践教学育人功能，提高思政课的生动性、感染力、亲和力。为引导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学生“学思践悟强担当”，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学校师生开展“张桂梅思政大讲堂”，组织呈贡校区和安宁校区学生观看电影《孤注一掷》和《志愿军》，促进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将国家安全意识转化为自觉行动，生动实践“国家安全，有你有我”，激发维护国家安全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2）思想育人

认真开展共青团和青年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把好政治方向。学校积极制定团员和青年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工作方案，有序组织各团总支按要求开展主题教育学习活动。利用“智慧团建”团课资源结合“三会一课两制”通过集中学习+自学的方式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党委委员及团委干事深入宿舍与学生面对面交流，调研学生困难并积极推动解决困难；学生会及团支部均开展4次专题学习，并组织了素质提升培训、读书分享会、轮椅助行、志愿清扫等服务项目。

青年大学习促发展。为拓宽学习的内容，加深对学习的理解与把握，积极动员各团支部充分利用“三会一课”组织开展青年大学习，截至目前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学校青年大学习覆盖率达 90% 以上。

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稳根基。开展了第三期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培训，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团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及党史教育为主线，邀请了昆明市市委党校、云南大学、云南民族大学、昆明理工大学、云南开放大学等多名老师进行授课，集中学习达 80 余个学时，集体讲座达 23 场次。

“万名团干上讲台”促转化。为使学习有成效，积极推动各团支部团干结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团的十九大等内容利用“三会一课”开展宣讲，鼓励基层团干用“青言青语”讲好团课。

（3）组织育人

易班助力学生文化素养提升。开展以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为主题的“脑力风暴，成语竞赛”活动，通过活动增强了学生文化认同，坚定了文化自信；6 月、10 月先后开展“学宪法，讲宪法”演讲比赛和“普法进校园 法治助成长”宪法知识专题讲座，全校师生积极参与。

通过团组织生活、社团活动、各级各类线上线下培训等深入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传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针对重要节日、重大事件开展理论学习，结合青马工程及工作例会加强对团学干部的培训，每月召开学生会工作例会，注重经验总结及反思。组织开展各层级就业育人讲座 10 余次。完成《云南共青团 2023 年“团团陪伴·‘就’有‘位’来”促进大中专学生就业行动》，配合就业中心开展“千校万岗”招聘会；“团团微就业”帮扶 17 人，截至目前帮扶成功率已达 100%。

（4）实践育人

一是各系积极组织学生开展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3 支队伍共计 90 余人分别前往玉溪江川、大理巍山开展暑期“三下乡”实践活动。学校无声墙绘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实践团在 2023 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中荣获“2023 年云南省‘三下乡’优秀团队”，在“2023 年‘青春百团助百村’云南大学生服务乡村振兴社会实践专项活动”中荣获一等奖，并在学习强国、中国青年网、云南卫视（云视网）、云南广播电视台（今日头条）、云南日报、玉溪日报、文明江川、江川发布、云南经济日报等平台得到报道及宣传。

二是组织动员学生利用寒暑假开展“返家乡”志愿服务活动、参与社区、县市级志愿者协会、村委会、图书馆、青年之家、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等志愿服务活动等地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主要参与疫情防控、政务实践、爱国运动 400 余人次；

三是组织“春城志愿行·滇池明珠清”昆明“滇池卫士”捞鱼河巡河志愿服务10余次。其中艺术系团总支打造特色志愿服务项目,积极开展“为民办实事,美化校园墙绘”党团共建主题活动、“涂鸦绘校园,青春风采”井盖涂鸦活动等;经济信息系团总支打造出“行路杯”社会实践活动和“聚能杯”视频拍摄活动;特殊教育与公共服务系团总支依托手语开展“手语说节气”“手语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系列活动。

(5) 活动育人

社团情况及相关活动:积极响应团省委号召围绕“艰苦奋斗强我中华”、大学生就业引航活动季等主题,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内涵丰富、形式多样的青年文化活动,掀起了讲述奋斗故事、感受奋斗成就、学习奋斗榜样、激发奋斗精神的热潮。组织开展“奋斗的丰碑”寻访体验、“奋斗的青春”微话剧比赛、“奋斗的故事”演讲比赛、“奋斗的榜样”学习宣讲、“奋斗的底色”书画比赛、校园墙绘、井盖彩绘等活动。通过“第二课堂成绩单”,为社会用人单位选人、用人提供科学参考,搭建学生、学校、社会三者之间的有效连接平台。截至12月22日2023级新生激活到梦空间账号人数968人,部落数量41个,全年组织开展第二课堂活动798场,活动参与人次达四万余人次,活动类型包含了思想成长、技能特长、文体活动、创新创业、实践实习、工作履历、志愿公益七大类,其中思

想成长类互动占比较大，达到 66.67%，志愿公益类占比 14.03%，文体活动类占比 13.03%。

3. 招生工作

2023 年，学校中专共录取 78 人，报到 70 人。五年制大专录取 70 人，共报到 24 人。大专云南省内招生计划数 1194 人，报到 957 人，报到率 80.2%；省外计划 66 人，报到 50 人。

4. 专业建设

学校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以“双高建设”院校建设为引领，积极推进提质培优三年行动计划、持续推进 1+X 证书制度试点、努力开展现代学徒制建设，以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为主线，以高水平专业群标准建设为重点，不断增强学校在省内外的核心竞争力和发展力，实现学校综合办学实力的全面提升，努力把学校建设成省内领先、国内一流、特殊教育特色鲜明的高水平高职院校，为区域经济建设、特殊教育事业培养更多技术技能人才，主动服务“一带一路”“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等国家战略和特殊教育融合教育发展进程做出积极贡献。学校紧扣云南省“三张牌”中打造“健康生活目的地”、八大千亿级优势产业中“生物医药与大健康产业、旅游文化产业、信息产业和物流产业”的目标，结合残疾人就读、就业需求和残疾人事业、公共服务事业的人才需求，以市场和就业为导向，以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为途径，以特殊教育、经济信息、艺术专业群建设为重点，建立专业动态调

整机制，切实承担起为区域优势支柱产业和社会事业发展培养人才的社会责任。

2023 年学校持续优化专业结构，截至目前，大专在招专业 12 个：特殊教育、康复治疗技术、社区康复、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大数据与会计、电子商务、移动应用开发、网络舆情监测、艺术设计、美容美体艺术、民族传统技艺、书画艺术。中专部招生专业 6 个：西餐烹饪、民族工艺品设计与制作、美术设计与制作、工艺美术、电子商务、计算机应用。100%紧密对接和匹配云南省经济发展，为更好地服务区域经济奠定基础。

5. 三教改革

一是挖掘现有教师潜力，鼓励教师积极提升学历、获取各类职业资格证书，积极建设“双师型”教师队伍。二是逐步建立教师常态化培训机制，依托线上、线下培训平台，开展涉及职业教育政策、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质量保障、“岗课赛证”融通、教法改革等全面培训，并开展实施各级各类线上线下教师专业能力培训，其中 20 人次参加国培。三是扩大教师影响力，鼓励教师积极申报各类项目和学术兼职。

6. 就业质量

（1）毕业生就业率情况

学校 2023 届共有毕业生 771 人，已就业人数为 601 人，毕业生就业率为 77.95%。

（2）稳就业，保质量

2023 年，毕业生就业形势复杂严峻，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学校认真落实就业创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在校内形成全员抓就业、促就业的工作格局，助力学生就业质量提升。学校为进一步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制定了相关的工作目标和实施办法，完善了各项毕业生工作制度。先后出台《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方案》《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开展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就业“百次冲刺”行动方案》《学生就业工作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等制度、方案。

（3）积极拓展就业渠道，加大就业宣传服务力度

落实“一把手”主体责任，充分发挥学校党政主要领导及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示范作用，带动学校全体教师深度参与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将就业创业工作列入领导班子重要议事议程，定期专题研究。学校访企拓岗总计 422 家，拓展岗位 600 余个。召开校级企业见面会 8 场。开展校级招聘会 4 场，组织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各类招聘会 5 场。组织开展“校园招聘月”“就业促进周”“就业政策宣传月”等系列活动。助推用人单位与毕业生双向选择，积极为就业困难毕业生提供就业指导服务，全力保障学生稳妥就业。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校共设置 13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委巡察办）、纪检处、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学生处（学生工作部、武装部）、教务处、财务处、人事处、审计处、保卫处、招生与对外发展处、资产与采购管理处。教学辅助机构 2 个，包括：后勤服务中心、信息化教育资源中心。二级教学机构 5 个，包括：公共基础教学部、马克思主义学院、特殊教育与公共服务系、经济信息系、艺术系。群团组织 3 个，包括：工会、团委、妇联。所属单位 0 个。

我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作为二级预算单位纳入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 2023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33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3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0 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129 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0 人（离休 0 人，退休 20 人）。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年末学生 2944 人。年末遗属 0 人。

车辆编制 2 辆，在编实有车辆 2 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未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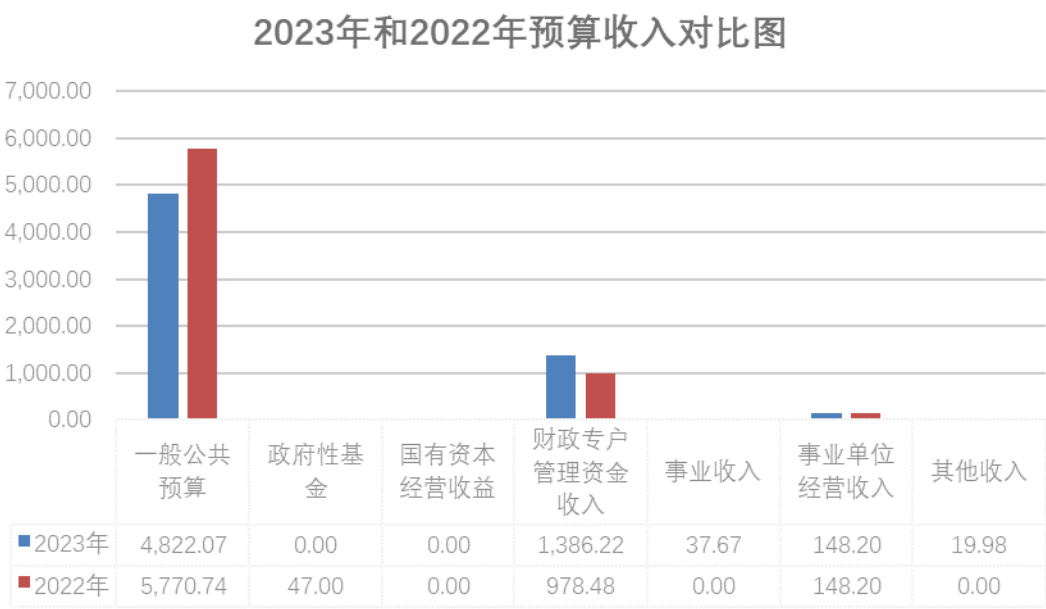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6662.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30.73 万元，占总收入的 81.51%；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1173.16 万元（含教育收费 1173.16 万元），占总收入的 17.61%；经营收入 6.07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9%；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52.94 万元，占总收入的 0.79%。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7.60 万元，增长 0.1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578.66 万元，下降 9.63%；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553.05 万元，增长 89.19%；经营收入增加 5.57 万元，增长 1114.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27.64 万元，增长 109.25%。主要原因：一是 2023 中等职业

教育、高等职业教育收入减少，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同比减少；二是学校主要以教育事业收入弥补公用支出，因此 2023 年申请的教育事业收入上升，导致教育事业收入同比增加；三是学校 2022 年减免部分国有资产租金，2023 年正常收取，导致租金同比增加，经营收入同比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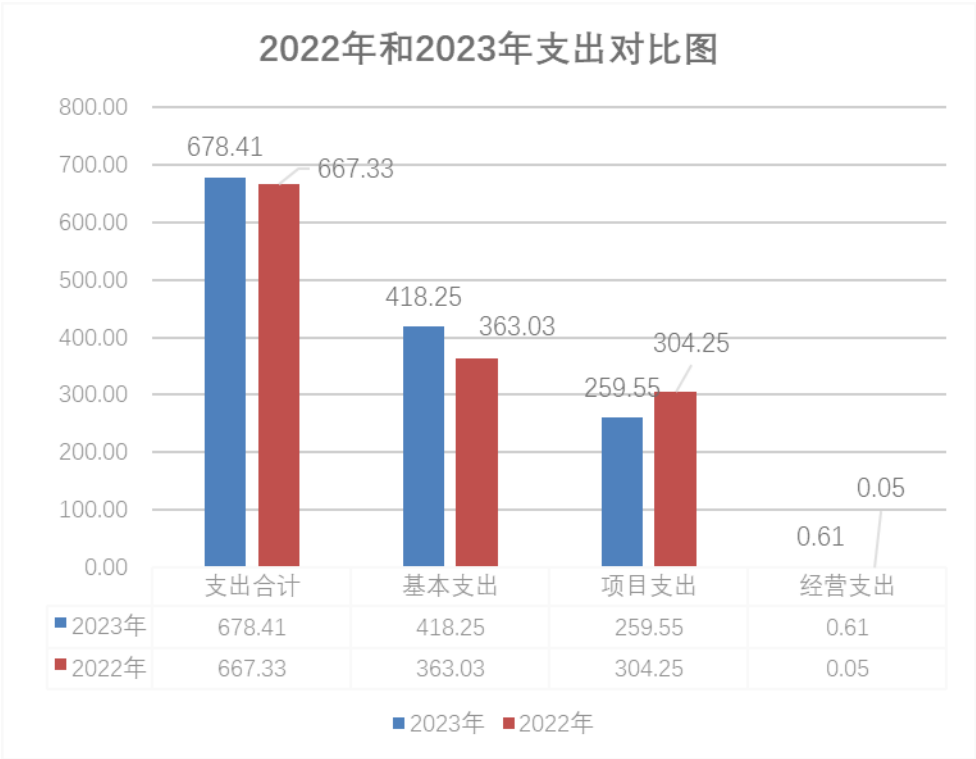
2023 年收入图如下图所示：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6784.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82.54 万元，占总支出的 61.65%；项目支出 2595.51 万元，占总支出的 38.2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6.07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9%；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10.84 万元，增长 1.66%。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552.29 万元，增长 15.21%；项目支出减少 447.01 万元，下降 14.69%；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5.57 万元，增长 1114.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一是由于医疗保险缴费改变，公务员医疗大幅增加，导致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单位支出增加幅度大，基本支出增加幅度较大。二是项目支出中，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目、中等职业教育项目、现代职业教育提升计划项目资金支出减少，导致项目支出同比减少。三是经营支出用于支付 2023 年经营相关税收费用增加，导致经营支出同比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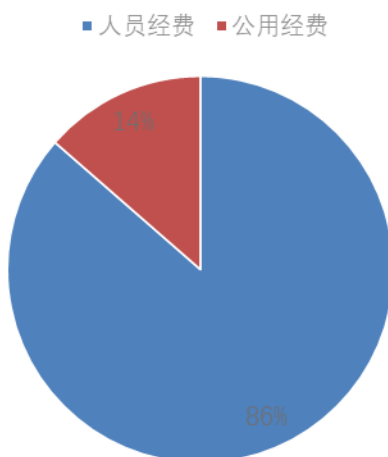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4182.54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3614.4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6.42%；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568.0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3.58 %。

2023 年基本支出饼状图如下所示：

2023年基本支出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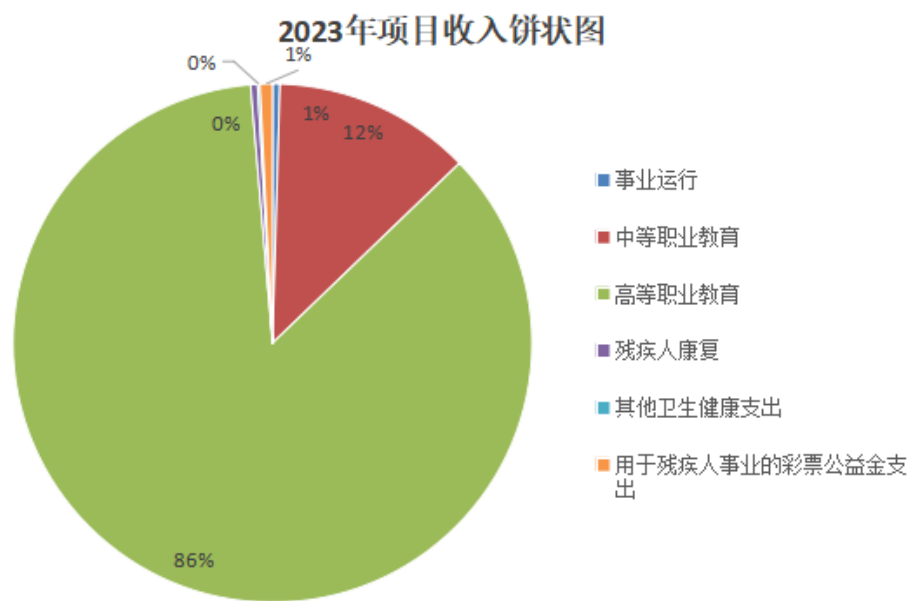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595.51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万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1. 事业运行支出 12 万元，占项目支出 0.46%；2.

中等职业教育支出 320.31 万元，占项目支出 12.34%；3. 高等职业教育 2228.27 万元，占项目支出 85.85%；4. 残疾人康复支出 11 万元，占项目支出 0.42%；5.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万元，占项目支出 0.15%；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93 万元，占项目支出 0.77%。

2023 年项目收入饼状图如下所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00.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9.61%。与上年相比减少 554.68 万元，下降 9.31%，主要原因是：一、学校严格落实财政关于过紧日

子的要求，压减学校公用支出，高等职业教育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降低幅度较大；二、主要以教育事业收费弥补公用开支，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中列支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公积金降低幅度较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22%。主要用于发放职工万人名师计划生活补贴 12 万元；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4886.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0.48%。主要用于：（1）中等职业教育支出 2658.42 万元，（2）高等职业教育支出 2228.27 万元；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3.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80%。主要用于：（1）事业单位离退休 0.64 万元；（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12 万元；（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56 万元。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22.1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26%。主要用于：（1）事业单位医疗 72.53 万元；（2）公务员医疗补助 39.70 万元；（3）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96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66.4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2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66.47 万元；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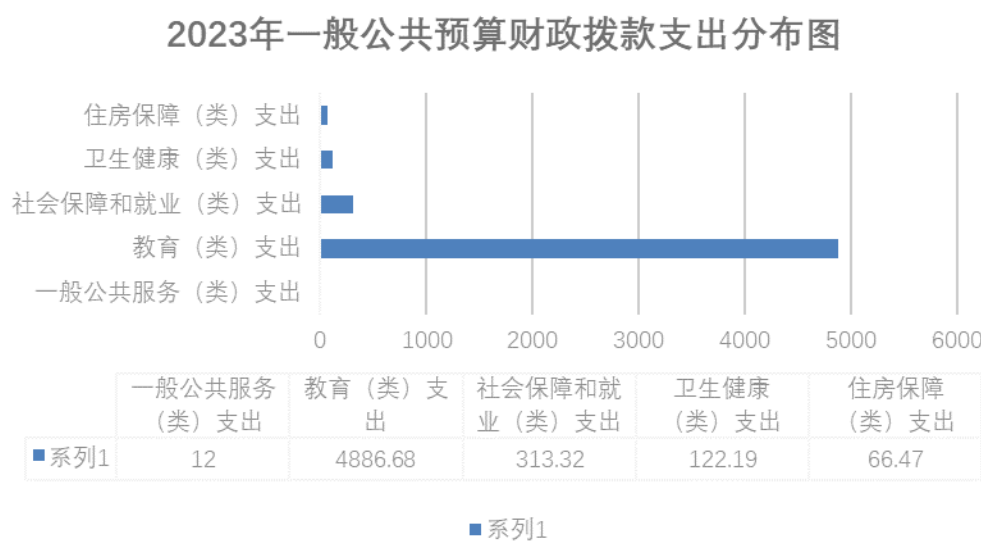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分布图如下：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7.97 万元，决算为 3.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决算为 0.00 万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

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决算为 0.00 万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决算为 3.63 万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96.03%，完成年初预算的 72.6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97 万元，决算为 0.15 万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3.97%，完成年初预算的 5.05%，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0.15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7.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决算为 3.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6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97 万元，决算为 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5%。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学校按照“三公”经费管理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经

费支出，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厉行节约，导致“三公”经费支出整体下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17 万元，增长 4.7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0.11 万元，增长 3.1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06 万元，增长 66.67%。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公务接待批次增加，有两批次，分别为四川职业技术学院到校考察接待费用 0.1 万元、湖南特校公务接待餐费用 0.05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共增加 0.06 万元；另外由于车辆老化，因此公务用车维护费也略有上升。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中使用公务用车的车辆车船税、汽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5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为四川职业技术

学院到校考察接待费用 0.1 万元、湖南特校公务接待餐费用 0.05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共增加 0.06 万元。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万元，增长 0.00%。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资产总额 32519.4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413.65 万元，固定资产 16810.10 万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5.73 万元，无形资产 14045.28 万元（净值），其他资产 244.67 万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6851.7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119.72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102.4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23.71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6.4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4.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2.90 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 349.1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3.28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3.28 万元。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本套报表从元表转换为万元表是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

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